

关于雅居乐12年制公立学校总承包工程计价争议的复函

广东省建设工程标准定额站订阅号 2023-04-11 07:40 发表于广东

收录于合集
#争议复函

206个



关于雅居乐12年制公立学校总承包 工程计价争议的复函

粤标定复函〔2023〕29号

惠州市惠阳雅居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汕头市潮阳建筑工程总公司：

你们通过广东省建设工程造价纠纷处理系统，申请解决雅居乐12年制公立学校总承包工程计价争议的来函及相关资料收悉。

2018年10月23日签订的施工合同显示，本项目位于惠州市惠阳区，资金来源为企业自筹，发包人惠州市惠阳雅居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通过公开招标方式，确定由汕头市潮阳建筑工程总公司负责承建。项目采用定额计价方式，执行《广东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2010）》，合同价格形式为单价合同，目前处于竣工结算阶段。现对来函涉及的计价争议答复如下：

一、关于线盒盖板安装的计价争议

本项目的接线盒要求安装盖板，部分已安装的插座面板因设计变更需拆除后重新安装空白盖板，双方对上述盖板的计价产生争议。发包人认为，盖板不计安装费。承包人认为，盖板应按《广东省安装工程综合定额（2010）》以下简称“2010安装定额”C2-12-374“开关及按钮 扳式暗开关(单控)单联”子目计取。

我认为，接线盒的安装子目已包括接线盒盖板的安装费用，接线盒盖板的主材可另计。因设计变更原因，对原已安装的开关、插座面板拆除后重新安装空白盖，2010安装定额

缺项，建议双方对空白盖板的安装费及其材料费进行协商计价。

二、关于风扇安装的计价争议

发承包双方对风扇安装是否计取风扇调速开关安装和接线产生争议。发包人认为，风扇调速开关的安装及接线已包含在风扇安装定额子目的工作内容，不另计。承包人认为，除单独套用风扇安装定额子目外，还应另套C2-12-436风扇调速开关安装及C2-4-166风扇接线定额子目。

我站认为，2010安装定额风扇安装定额子目的工作内容包括“测位、划线、打眼、固定吊钩、安装调速开关、接焊包头、调速开关接线”，不再另计接线，但该调速开关是指老式的调速开关，需采用配电板配合安装。如采用86型无级调速开关配合接线盒安装的，其86型无级调速开关可执行单控单联暗开关子目，接线盒另执行相关项目定额，但吊风扇子目中的“配电板”材料费应扣除，其余不变。

三、关于编号为YL雨水管的计价争议

发承包双方对小学部走廊、男生宿舍阳台编号为YL雨水管的计价产生争议。发包人认为，应套用雨水管安装定额子目。承包人认为，应套用排水管安装定额子目。

我站认为，雨水管道定额与排水管道定额执行的界定方式：雨水与生活排水（污水）合用管道执行排水管安装相应定额子目，单独用于雨水排泄使用的管道执行雨水管安装相应定额子目。

四、关于钢筋定尺长度的计价争议

发承包双方对钢筋定尺长度产生计价争议。发包人认为，定额已考虑施工损耗以及因钢筋加工综合开料和钢筋出厂长度定尺所引起钢筋非设计接驳，钢筋定尺长度应按50米设置。承包人认为，钢筋定尺长度按施工实际购买钢筋的出厂长度12米计。

我站认为，根据《广东省建筑与装饰工程综合定额（2010）》A.4混凝土及钢筋混凝土章说明第四条第4条“定额已考虑施工损耗以及钢筋加工综合开料和钢筋出厂长度定尺所引起钢筋非设计接驳”的规定，钢筋出厂长度定尺所引起钢筋非设计接驳已包含在相应的定额内，不另计；设计、规范规定的钢筋搭接工程量可执行该章工程量计算规则第4.3.3条“墙、柱、电梯井壁的竖向钢筋；梁、楼板及地下室底板的贯通钢筋；墙、电梯井壁的水平转角筋，以

上钢筋的连接区、连接方式、连接长度均按设计图纸和有关规范、规程、国家标准图册的规定计算。”的规定；钢筋接头子目适用于已按设计图纸和有关规范、规程、国家标准图集规定计算出钢筋接头的钢筋混凝土梁、板、柱、墙构件，以“个”为单位计算，但计算钢筋接头后，不得另计该处的钢筋搭接长度。

五、关于墙顶部压墙筋与剪力墙水平筋的计量争议

图纸要求悬臂式、扶壁式钢筋混凝土挡土墙的墙顶及墙底各沿长向水平增加4条Φ25的III级螺纹钢，发承包双方对原墙身水平钢筋与墙顶增加钢筋发生重叠时的工程量计算发生争议。发包人认为，压顶墙筋与墙体水平钢筋重复时应扣除墙体水平钢筋工程量。承包人认为，压顶墙筋属于加强筋，不应扣减水平筋工程量。

我站认为，据上传的施工大样图显示，钢筋混凝土挡土顶沿长向只要求通长布置4条Φ25Ⅲ级螺纹钢，并无要求布置墙身水平钢筋，因此计算钢筋工程量时，墙顶处的墙身水平钢筋不应计算。

六、关于教室门口凹位建筑面积的计量争议

发承包双方对教室门口凹位建筑面积的计量产生争议。发包人认为，以外墙分界，教室门口凹进去位置应该按走廊计算一半建筑面积。承包人认为，该位置属于门廊，层高在2.2米以上应计算全面积。

我站认为，根据《建筑工程建筑面积计算规范》GB/T50353-2013术语第2.0.20条“门廊是在建筑物出入口，无门、三面或二面有墙，上部有板（或借用上部楼板）围护的部位。”各层教室门口凹位不属于建筑物出入口，非门廊；教室门口凹位与外走廊相连，为外走廊进入教室的过度空间，属于外走廊的一部分，而外走廊均有栏杆、栏板等围护设施及柱，因此教室门口凹位的建筑面积应按第3.0.14条“有围护设施的室外走廊（挑廊），应按其结构底板水平投影面积计算1/2面积”的规定计算。

专此函复。

广东省建设工程标准定额站
2023年3月10日

收录于合集 #争议复函 206

上一篇·关于深圳（潮州）产业转移工业园径南分园首期开发建设项目计价争议的复函